

南洋初级学院

放
“心”

去旅行



目录

编者序 林欣蓓 5

比赛成绩排名 7

得奖作品

花叶轮回两不见，相念相惜永相失
——评《彼岸花》 王一丁 8



每个人的童年童话

—— 读《窗边的小豆豆》

赵梦茜

14

东西方文化的碰撞与融合

—— 评《唐人街》

吴佳慕

21

白色护身符

—— 评《于丹〈论语〉心得》

罗伟杰

27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风筝

—— 读《追风筝的人》有感

闵俊桦

32



《写给你的日记》

——一位勇敢的少女踏上追逐梦想和新体验的随笔心得

李颖蘋 37

编委会 43



编者序

当老师委任给我 2009 年 H2 华文与文学院内书评比作品的编辑任务时，我想到的便是编委会的筹备和刊物的名称。编委会在短短的时间内组成了，但要给刊物起一个好名称，就不是轻而易举的事。经过了一番探讨，我们决定先设计封面，再寻找灵感设定刊物的名称。

对我们而言，这个过程是困难重重的。我们参考了不少出版物，也收集了不少照片，我们还想过用《卷恋物语》这个名称。可是，想来想去，总是觉得有些地方不完善。编委之一的颖蕻就认为这个名称像

极了书店的名字，更与本地某面包店的中文名十分接近。可见，要给刊物订一个名称真的不容易。

后来，美祯找到了一张许多热气球腾空的图片，我们都很喜欢。这张图片似乎说着很多故事，有待我们发掘。商量了很久，我们想不如称这本刊物为《放“心”去旅行》吧。乍看之下，读者可能误以为我们在出版旅游书籍，其实非也，不过，心灵之旅也像旅游一样得付诸行动呀。

所谓“读万卷，行万里路”，每读完一本好书，不就像走完一趟旅程一样，总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吗？可惜，人们往往只注意文字上的意义，却未必读懂其中蕴含的智慧。所以，我们以《放“心”去旅行》为名称，就是希望同学们一卷在手时，放松自己，安心地让文字带自己踏上一趟魔幻的旅程，也希望与此同时，我们能用“心”去感悟书中的智慧。因此，“放心”便有了“安心”和“用心”两层意。

整个编辑过程，是一次很好的学习之旅。我要感谢尽量抽出时间与我配合的编辑颖蘋和美祯。从设

计到完成出版工作，大家都费了很大的心思。我们也非常感谢陆玉欢老师一路以来的细心指导。

虽然我们只是在籍学生，可是希望各位能够带着热忱，遨游书中的美好世界。阅读之乐就像许多热气球一同升上天空一样，既能俯览，又能远眺，更重要的是，我们一定会发现脚下的世界不再单调。谢谢！

主编 林欣蓓



2009 年高一华文与文学书评比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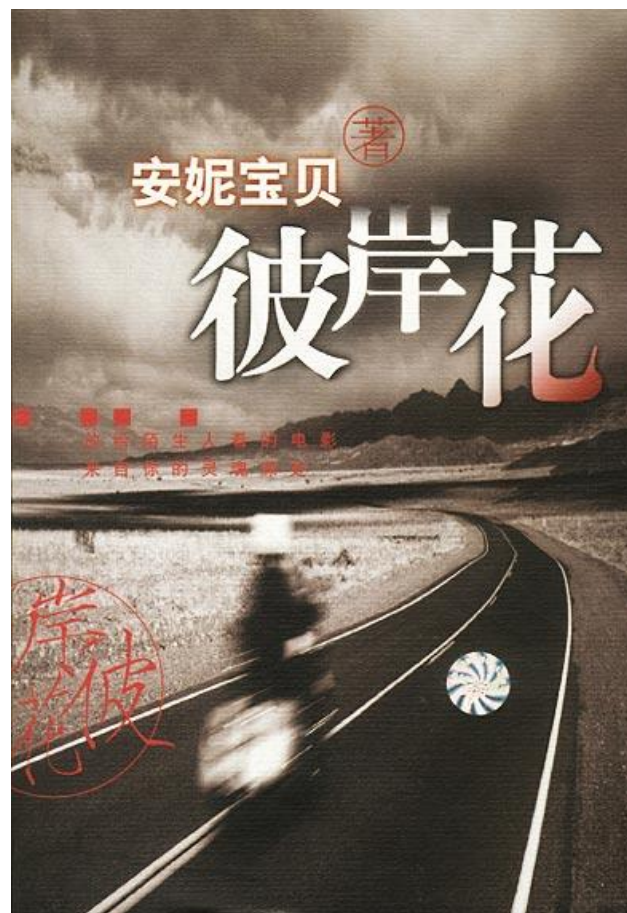
名次	姓名	班级	作品名称
第一名	王一丁	0926	花叶轮回两不见，相念相惜永相失 --评《彼岸花》
第二名	赵梦茜	0933	每个人的童年童话 --读《窗边的小豆豆》
第三名	吴佳慕	0935	东西方文化的碰撞与融合--评《唐人街》
优胜奖	罗伟杰	0915	白色护身符--评《于丹〈论语〉心得》
优胜奖	闵俊桦	0926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风筝--读《追风筝的人》有感
优胜奖	李颖蘋	0937	《写给你的日记》--一位勇敢的少女踏上追逐梦想和新体验的随笔心得



花叶轮回两不见，相念相惜永相失

——评《彼岸花》

王一丁 0926



起初注意安妮宝贝的书，是因为看到扉页上关于安妮宝贝的简介。令我最惊讶的就是她的爱好跟我的竟然出奇的相似：戏曲、长途旅行、电影、散步、服饰、银镯、花朵……然后，我看到了这本书的名字：

《彼岸花》。曾经听说过彼岸花的传说。据说，彼岸花是唯一自愿投入地狱的花朵，但被众魔遣回。她仍徘徊于黄泉路上，众魔不忍，遂同意让她开在此路上，给离开人界的魂们一个指引与安慰。书上说，彼岸花是恶魔的温柔，开在上坟的日子。顿时，光是名字就把我拉入了一个莫名黑暗、寂寞的漩涡中。安妮宝贝在这本书中，以城市情感为题材，用苍凉独特的文字，让我更加深刻地感受到生活在现代社会夹缝中

的一类人所经历的漂泊、孤寂和冷漠。她以现实情节和电影叙述两条线索交叉相错，把人带入一种光影交错的诡异而又虚幻的现实中。

我很喜欢用颜色来给我读过的作品定下印象：像郭敬明的作品是一望无际的滴着鲜血的绿色；韩寒的作品是闪着阴郁的幽蓝；雪小禅的散文则是干净、美好的淡紫；而安妮宝贝的小说，则是黑白相交的丝线，紧紧勒住我的心脏，瘀青、窒息，却不出血。

《彼岸花》记述的是安妮宝贝最熟悉也最热爱的一类人。他们在上海这个寂寞、冷漠、复杂的环境下挣扎着。由于个性的独特和独立，他们无法融入到世俗生活里去，无法在现实中找到与自己灵魂的统一。在荒



凉、孤独、工业化的城市森林中，他们拥有着冷淡的神经和灼热的灵魂，虽隐没在忙碌中，却从未妥协和放弃，永远追寻着自己心中最美好最理想的彼岸。安妮宝贝的笔触细腻，对这一类人的内心世界和隐秘生活做出了深刻的挖掘。

在书中，主要人物都被灌上了简单的名字：乔、森、林、小至等等，但是他们的命运却远远没有名字这么简单，被印上了终生漂泊无依、追寻幻觉的野性的烙印和伤痕。全书分三个部分，分别叙述了乔的生活与她笔下的电影女主角南生的生活，最后又转回现实。她的笔法简洁、空灵，直指人心，妩媚处风情万种，凝炼处洗尽铅华。整部小说的行文风格“阴郁

艳丽”、“飘忽诡异”，她用一种简短又极具张力的文字，运用心理独白和意识流的手法，将人物的内心世界极为深刻地带入读者的内心，让读者感同身受。

对现代社会的种种现实，作为学生的我还不算特别了解。不过，在两年的留学生活中，我也多多少少体会了一点世态炎凉和所谓的人情冷暖。但在读了《彼岸花》之后，我才真正感受到了现代社会中，生活在繁忙都市的人们所感受到的空虚、寂寞，还有对人情的冷漠与蔑视。安妮宝贝的文字，是绝望得如滴入墨汁的一滴清水，被社会黑暗的漩涡所吞噬、堕落，让人心痛却又不得不接受这样的现实。作品中由乔这个生活在自己世界里的女作家的生活作为开始，



接着又由乔电影创作中的女主角南生来继续描述这些人们是如何用自己的青春和旺盛的感情来与社会的大漩涡抗争。

在我的眼里，乔、南生这两个女主角都是世间最单纯、最简单的女子。她们美丽、善良，拥有着一颗孩童一样的心灵。其实，她们表面的不羁与倔强都是她们内心深处的单纯所发出的呼喊。乔不会与世俗同流合污，不受控制，也不会因为寂寞和贫穷而向生活妥协。在她的生命中出现了很多男人，但是她最终还是选择了一个人旅行。为了自由和憧憬，她可以放弃一切，甚至是自己的真爱。其实，在看到结尾的时候，我从一开始的惋惜，转变为钦佩。我不知道为什

么乔会有如此大的勇气，放弃工作，放弃森——她内心深处最挚爱的人，还有一切世俗的条件。在现在的社会里，有太多太多的人会跟着发展的脚步，不停地学习、奋斗、工作，但是在脚步越来越快的同时，也忽略了好多人生应该领略的美好。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目标，可是很少有人可以认真思考一下这个目标是不是自己内心真正想要的，还有为了这个目标付出这么多到底是不是值得的。在学习过程中，我也会遇到种种问题，乔的决定让我更加明白了奋斗的意义。虽然我知道，乔是小说中的人物，这种被世俗偏见视为堕落、颓废的女子往往没办法在这个社会生存下去，但是我的思想却被这样一个女子所点亮。她让我重新看



待我的人生方向和重新定位我的奋斗动力与勇气。我佩服这样一个我行我素，不受世俗影响，在现代社会的大漩涡中努力寻找自己的勇敢女子！不知道乔的结局到底是怎样的，但是我发自内心地希望她可以找到跟她一起观望彼岸花开的那个人。

提起爱情，可能我还没有资格过多的评价什么。但是，南生是渴望爱的女子，尽管她不受任何拘束与限制，在平凡的人群面前尽情绽放着自己的绚丽、绝望的花朵。很多男人迷上这个美好的女子。她太特别、太美丽，像罂粟花一样迷人又让人痴醉，但最终结果却是中毒至深。太美的东西，往往也会用另外一种方式伤害着一些人。但是南生让他们痛苦却又不愿

放弃，于是他们开始了爱与痛的较量。南生，这个令人心疼的女子，却只是很简单地想要爱，想要被和平——她的唯一，平平凡凡地爱着。可是，太多复杂的生活使他们无法一起走完一生。我不知道南生是不是乔的曾经，乔是否就是安妮宝贝的影子，但是我明白的是南生的自由和独立是身为一个女子，应该追求和向往的。即便南生最后还是没有找到她心中的彼岸花，我也相信，在追寻的路上，她拥有过美好的回忆。

最终，在我的心里，乔和南生的身影已经合二为一了。她们心中的彼岸花也在我的心中盛开了。她们不属于生活，不属于爱情，不属于世俗，也不属于



放“心”去旅行

事业，她们是安妮笔下的自由歌者，永远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追寻着自己心中的彼岸花。其实，每个人心中都有自己的理想彼岸。虽然生活像大海一样在吞噬着年轻人的声音与愿望，但是我相信还有绝望中的自知者，还有人肯为自己而努力和坚持。彼岸花，也影射着一种无奈，它的美丽和不可触及让人们苦恼、无助，有的是暂时的，有的却是永久的。但是，有追求就会有无奈，我相信还有执着的人肯为自己执着着，他们沉默中的抗争却比磐石还要坚硬。我祝福，那些看到了彼岸花开的人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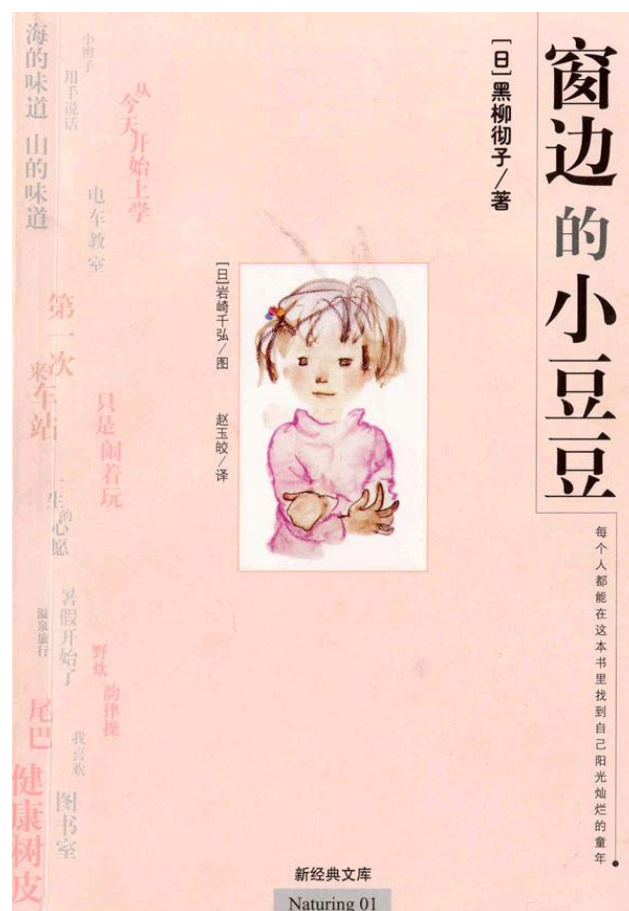
“爱情”与“生死”是文学的两大永恒的主题。安妮宝贝用她特有的风格对这两大主题进行了更深层次的探索。她说过：“好的作品是可以深入人的灵魂的。”《彼岸花》中所记述的恐惧、绝望、热爱和梦想如同黑暗中一双温柔细腻的手，抚摸着都市边缘人的灵魂。安妮宝贝被称为“梦醒的绝望歌者”，她用她的文字来让读者深刻地进行“内省”。但是，更重要的是，我们要在她笔下的绝望中，寻找到希望，更加努力地去追寻自己内心的彼岸花。让自己与理想不再是彼岸花的叶和花，轮回永不见，相惜相恋却永相失！



每个人的童年童话

—— 读《窗边的小豆豆》

赵梦茜 0933



《窗边的小豆豆》讲述了作者上小学时的一段真实的故事：小豆豆在大人的眼里肯定算不上是个好孩子，因淘气被令从原学校退学后，来到巴学园。巴学园怪怪的校长，极其注重对孩子自身个性的培养，并给孩子们充分的自由空间。于是小豆豆们获得了真正的来自于心灵的感动。7岁的小林校长常常对小豆豆说：“你真是一个好孩子呀！”在小林校长的爱护和引导下，一般人眼里“怪怪”的小豆豆逐渐变成了一个大家都能接受的孩子，并奠定了她一生的基础。读完之后，我和很多人一样，被作者的温暖回忆感动了。

书中的小孩叫小豆豆，其实就是作者黑柳彻子自己。她小时候比较活泼好动，一年级时上课要不停地

翻开合拢铅笔盒子，要自由走动，看到有趣的东西还要大声喊出来，后来被学校命令退学了。不久后她来到一所很好的学校。这所学校总共只有50多个学生，校长是著名的教育家，接受西方思想影响，回国专程创办了这样一所学校。学校里的一切都遵循以学生为主体的原则，尽量有趣、简单，让学生进行各种体验，学会关爱。有时候校长叫学生们一起带着帐篷等到学校里来露营，把学校里的树分给每个同学。上课采用个别辅导与自学相结合的形式。孩子们有大量的活动时间，游泳、爬树、开运动会、做韵律操、出去旅游、泡温泉等等。一切均按着学生的兴趣与天性进行。小豆豆在这里没有一天不是快乐的。



尤其是老师与同学、同学与同学之间的感情更是令人感动。小豆豆刚到学校里，自己的一只很好看的钱包掉到厕所里去了，她就去捞，结果捞不到，就先把粪便捞出来，渐渐地捞出一大堆粪便，堆在四边，身上也弄得很脏。校长看见了，没有责怪她，而是亲切地告诉她，从哪里拿出来的，要放回哪里去。然后走开了。小豆豆也很感动，她最后没有把钱包捞到，但是把周围的粪便全都放了回去，并且细心地清除所有的污渍。这便是对孩子的信任，即便是再小的孩子，他也会感觉得到。还有一次，学校里新来一个男孩子，他有一个缺陷，就是一条腿较短一条长。运动会时，这个男孩子是全校的冠军。因为有一个项目是

登台阶，那些腿长的人反而发挥不出优势，而这个男孩子的身体条件却正合适。全校其他的男孩子都没能追上他。后来得知原来是小林校长特意设置这个项目的。

《窗边的小豆豆》是我们每一个人童年的缩影。通过小豆豆，我仿佛又看到了过去的自己。天真、傻气、爱幻想。只是，并不是每一个人在童年的时候都能遇到小林老师，上那样的学校。

小豆豆是这样出场的：跟妈妈一起坐电车去新学校，几乎没坐过电车的小豆豆立刻决定长大了做一个把车票满满地堆一盒子的售票员！而直到昨天，小豆豆的志向还是一一定要做间谍！怎么办呢？小豆豆想出



了一个好主意：“做一个化装成售票员的间谍”；或者，“我还是两个都不做了，我要做一个在街头宣传的艺人！”这是多么可爱又烂漫的想法啊。有谁没羡慕过大人们手中的花花绿绿的纸票呢？还记得自己曾经把车票当成珍宝一样收藏在小铁盒里。每过一段时间，就要打开看看，数一数有多少张了，每一次数字上的增长都让我欢欣鼓舞。

在现在的大多数老师眼里，小豆豆是一个有很多劣迹的孩子：上课的时候站在窗边跟路过的宣传艺人打招呼；再不然就是画画时画到了绘图纸外面；感觉家里的桌子与学校的很不一样，于是乐此不疲地开开关关。在老师心目中，这样的孩子不是很麻烦就是很

怪。幸好不是所有的老师都是这么想的，这个老师，就是让小豆豆终身难忘的巴学园的校长——小林老师。

提起小林老师，我不禁有些羡慕小豆豆了。就是他，在小豆豆到巴学园的第一天听小豆豆说了4个钟头的话；也是他，每当看到小豆豆，就会说：“你真是一个好孩子！”他一手创办的巴学园只有50个学生，学生们在电车里上课，每天上课让孩子们从自己最喜欢的那门课开始；下午可以去散步，而散步时老师会顺便教一些自然、历史和生物的知识；有游泳池，校长鼓励孩子们光着身子游泳，因为，“如果男孩和女孩觉得对方的身体和自己的身体不一样，是很奇怪的事情，那就不好了”，而且，“无论什么样的身体，都是



美丽的”。这样的上课模式是很多孩子无法想象，也不会有机会体验的。这样，即便是身体有缺陷的孩子也不会自卑了。这些道理，说起来学教育的人都知道，但要真的实践，就不那么容易了。犹记得小学时候，班上的一些孩子们就经常取笑身材略胖的男生，到后来略胖的男生变得越来越不喜欢说话了。如果老师在当时进行一些善意的纠正与引导，相信那个男生也会有快乐的童年。

童年时代是童话般的岁月，应该是纯真的、无忧的、甜美的、具有梦幻色彩的。童年的绚丽多彩应该深深植入每个人永远的记忆之中。富有诗意的一幕，还有老师带孩子们散步时，看到了高大的樱花树，一

望无际的油菜花，翩翩起舞的蝴蝶，还有老师讲述“雄蕊和雌蕊”的知识。书中讲到：对于孩子们来说，“散步”的时间是自由的，是可以尽情玩耍的，但实际上，散步时间都是可以学习理科、历史、生物等知识的宝贵时间。想想我们的校园，虽然也有感受自然的时候，那是一年一次的春游，但实在是少得可怜。不能忘记临近小学毕业时最后一次的春游，不会忘记春游时我们雀跃的神情，在阳光中奔跑的身影，一颗颗跳动的心灵尽情释放着如巴学园般的幸福！

可是，令人遗憾的是，童年的快乐如今已经渐渐远离了现在的孩子。孩子在享受丰富物质生活的同时，童年却过早地打上了成熟与迷惘的烙印。如今的



放“心”去旅行

孩子们听说春天放风筝，夏天去游泳，冬天打雪仗，在田野奔跑，掷沙包、跳皮筋、丢手绢、打弹子、跳方格的童年趣事时，他们的脸上只会露出迷茫的神情。城里的孩子不知季节变换，城里的孩子很少有“小儿郎”的潇洒，也很难听到“知了声声叫着夏天”，他们除了很重的课业负担之外，常常靠电脑和电视机的画面消磨童年。城市里有限的空间，已被道路和楼房瓜分，仅有的几处儿童游玩场所不是收费太贵，就是如笼子般规范着孩子们“撒野”的性格，让他们无法“摸爬滚打”，这样的生活和生存空间已让很多孩子失去了本该有的“创造力”。在农村，还有许多贫困地区和贫困

家庭的孩子，他们是因为吃不饱饭，读不上书而痛苦与沉重。

现在孩子的童年已被长辈们的溺爱与期望占有了，家长们希望自己的孩子成为五岁的“莫扎特”、六岁的“达芬奇”，七岁的“托尔斯泰”……于是形形色色的培训班，各种复习资料及电脑软件压得孩子们急促喘气。就连在假期中，孩子们也终日奔忙于各类辅导班中，童年便被这一切给瓜分了。

每个人的童年未必都像童话，但是至少该像童年。衷心地希望我们的老师与家长能像《窗边的小豆豆》所描述的一样温柔地、敏感地去感受、去聆听、去呵护那些幼小的又有点特殊的心灵，让他们的枝丫



放“心”去旅行

南洋初级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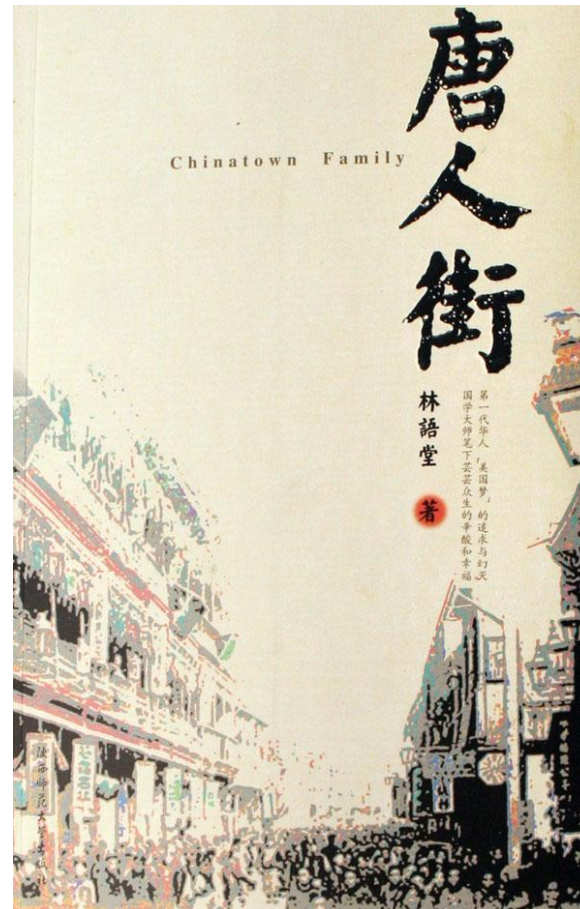
不会被扭曲，让他们的心灵不会太灰暗，让他们的学
习不会太乏味，让他们自信，让他们快乐，让他们成
功。



东西方文化的碰撞与融合

——评《唐人街》

吴佳慕 0935



自林语堂先生所著的《京华烟云》被改编成电视剧以来，收视率一直居高不下，其文学功力可见一斑。这位国学大师的笔下，非常逼真地再现了其所处的清末时代的生活画卷。而他的另一本著作《唐人街》，同样也是以他自己童年时期在故乡一家人同舟共济、互助互爱的人生经历为素材。此书描写了来自中国的老汤姆一家在纽约的唐人街共同“创业”的历程，通过辛苦的劳动和坚强的毅力，最终实现了他们的“美国梦”的故事。

东西方文化冲撞下的理想家庭

林语堂先生的笔下，写出了—一个家庭里所有人物的辛酸与快乐。这是一个很普通的家庭，可是却在读

者的眼中闪耀着特殊的光辉。整本书引人入胜的地方，便是这个小家庭内部的文化冲撞。首先，子女—辈中，小汤姆的大哥洛伊的妻子佛罗拉是意大利裔的美国人，而二哥的妻子则是一位已经受美国文化熏陶的中国人席茵。很玄妙的是，佛罗拉虽然是美国人，但是她本性保守、谦恭，并且具备一个好媳妇所该有的贤良淑德。而身为中国人的席茵，却行为大胆、做事乖张，—边花着丈夫的钱，—边又出轨。林语堂先生巧妙地运用对比手法，将人性的善美与丑恶在东西方文化强烈的撞击下凸显。

可是这种拥有两种极端的家庭，又是理想化的，家庭主要成员之间的感情令人羡慕。汤姆的大哥洛伊



放“心”去旅行

曾经说过这么一段话，给我深刻的印象：“父母还活着的时候，我们就是一个家庭。等他们太老了，做不动了的时候，就轮到我们来照顾他们了，因为我们小时候，是他们照顾我们。这就是理想的家庭。”洛伊与佛洛达的相敬如宾，相亲相爱，正说明了东西方文化的差异不能成为家人和谐共处的阻碍。这恐怕也是林语堂先生对理想家庭的定义。回到现实生活，我们每个人的家庭成员中总有好坏之分，尽管意见上不一致，但并不影响我们在一起生活，正和书中的老汤姆一家一样。而且，亲人间不存在隔夜仇，小汤姆的二哥在骗了家里的钱后再回来时，家人依旧对他很亲近。这说明了血浓于水，是亘古不变的真理。

东西方文化都兼容的道家智慧

在林语堂先生的这本书中，读者能接触到许多道家智慧。在书中，冯老二，即老汤姆，便是一位道家拥护者。他对待各种人与事时，都有着一番道家风范。他默默无闻地在洗衣店里忙碌以维持生计，丝毫不去想如何掘金、发财，而是本分地做好自己的事，安贫乐道，不急功近利。书中有一段关于他的描写：“冯老二在他所听过的中国箴言中，觉得老子的哲学，是第一个教人掩饰自己的哲学，例如劝人和水一样往低处流，做人不要太锋芒毕露，要大智若愚，以柔克刚，沉默是真正的智慧，多言必失，身在低处的好



放“心”去旅行

处，以及喧哗吵闹的无益。”这段描写正是对他这个人物性格最好的刻画与评价。

而书中也曾多次显露出林语堂先生对道家智慧的喜爱：“老子是柔性的，而孔子是刚性的，了解刚性但以柔性来处理它……‘柔性能以沉着来克服刚性’，这大概就是为什么女人似乎是退让的，而事实上是她们赢了……老子把道称为大地之母而不是大地之父。”以冯老二为脊梁的整个家庭，或多或少都被他的道家思想所熏染，连佛罗拉也不例外。这个家庭，面临了生活拮据、冯老二过世等风风雨雨，却依然能同舟共济、安分守己地一步一个脚印，慢慢实现自己的美国之梦，丝毫不被拜金主义等西方不良文化所影响，这和

道家智慧有着密切的关系。这正彰显了道家的杰出智慧，无论是在中国，还是在充斥着各种文化的美国，它都有着一定的生命力，教人如何处世。

中国人在文化冲撞下的最终归宿

中国人的移民史是一段辛酸史，更是一段血泪史。成功登陆美国的中国人，并不是一下子便能成为富有的华侨或华商。书中的老汤姆便是一个典型的华侨形象，他经营着一家小小的洗衣店，每日辛苦地劳作，与他的妻子和长子共同支撑这个家。虽然他年老而不富裕，但他却是移民们的典范。身为中国人，他可以较轻易地接纳西方文化，并同意自己的儿子娶外国人为妻。他的应时而变与豁达的心态，使他得以在



放“心”去旅行

这种文化激烈摩擦的地方生存。而小汤姆和他的妹妹，也是青出于蓝。他们去到一个陌生环境时，并没有去排斥它，而是乐观地接受。甚者，他们有着学习英语和提高中文的积极性，说明了他们不仅没有忘本，

更乐于接受美国的语言与文化。想必这两位主人公长大后，定可在竞争激烈的社会中脱颖而出。中西方文化，在他们的手里，被巧妙地融合。这也是值得读者学习之处，君子和而不同，乐于接受各种文化，并去芜存菁，人类才能有所进步。

中国人在移民后便忘记祖国了吗？林语堂先生的答案是“不”。在书中，作者提到了抗日战争响起号角

时，在美国这边的移民们慷慨解囊，募捐所得的数额更是不容小觑。在存款只有两千四百元的情况下，老汤姆一下子便捐了两百。这更体现了以老汤姆为代表的移民们爱国的赤诚之心。而由中国妇女建立的“妇女会”的成员们，更不辞辛苦地走遍大街小巷去募款。在同胞有难的情况下，海外华侨们纷纷支援。由此可见，他们尽管面对西方文化的侵蚀，但却丝毫没有忘本。相反的，他们在逐渐接受西方文化的同时，更加坚定自己的“根”之所在，这是令人敬佩的风范。

整本书虽然只描写了一个移民家庭生活中的酸甜苦辣，其实却反映了芸芸众生的辛酸与幸福。国学大师的笔，勾勒出整个美国社会的背景，和中国移民



们在美国的挣扎与奋斗。从一个小小的移民家庭的美国生活方式，我们便看到了东西方文化的碰撞与融

合。林语堂先生能够以小见大，同时把握人物的描写和文化的冲击与交融，实在是鬼斧神工！



白色护身符

——评《于丹〈论语〉心得》

罗伟杰 0915



《论语》在古代社会和政治上发挥着巨大作用与备受推崇。宋代开国宰相赵普曾说过以半部《论语》治天下。今天，却有人说一篇《论语》足以护一生。换句话说，熟读《论语》后，它就像得了个护身符，面对什么事都能得心应手。

可是，在这步伐快速的社会，能坐下来耐心领悟《论语》精髓的人恐怕不多。与其苦苦专研其中的道理，许多人都选择阅读于丹教授的《〈论语〉心得》，从它丰富的例子学习如何把《论语》融入现代社会，融入自己的生活。

翻开书本，首先看到的是易中天教授为这本书写的序。当中，易教授说道，孔子是灰色的，所提出

来的理论也都是灰色的，因为灰色是具有普世性的颜色。

可是，我觉得，《论语》应该是白色的。《论语》，是白色的，是纯洁的，也是简单的。它是由孔子与弟子们的对话所编辑而成的，就像白色，由七种颜色组合而成。虽然内容复杂，但是主旨却很简单——改善内心，认识真正的自己。白色，是一种需要为它负起责任的颜色，否则就会把它弄脏。我们应该对《论语》负起责任，领悟它，将它融入自己的生活后，将其中的道理和他人一起分享。但是，我们千万不能扭曲《论语》，来为自己的所作所为找借口，因为一旦扭曲《论语》的内容，那就会像恐怖分子一般可憎。



从外界照到内心的镜子

《论语》记载了那么多孔子与学生的对话、谈论那么多道理，它的中心论点到底是什么呢？于教授总结出两个字：“恕”和“仁”。何谓“恕”？教授的解释简单明了，她虽然提出自己的解释，可是也同时尽量用孔子的话来说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例如，当别人伤害你时，你应该尽量宽容，因为宽容别人其实是给自己留下一片海阔天空。

要是放不下别人对自己所说的，所做的，那么心哪儿还能容纳得了其他的事物？与其把种种不愉快的事情憋在心里，憋出病来，不如把它们放下。因为仅有如此，自己才能享受更美好的事物。惟有安顿好内

心世界，我们才能有更大、更广的胸怀来容纳孔子的种种道理，做个真君子。

有了更广阔的心胸后，于丹教授进一步地将心放大，应用《论语》来教我们如何去面对心中的遗憾。每个人的生命里，都会有些遗憾。于丹教授从《论语》找出如何去面对遗憾——“做一个勇敢的人，用生命的力量去化解那些遗憾”。下一个问题又来了，怎么样才算是勇敢呢？教授认为可以一句话概括——“勇敢有时候表现为一种理性制约下内心的自信与镇定”。

这句话可真发人深省。我们过着什么样的生活，最终都是由自己的心态决定。要是选择逃避遗憾，我们就会错过许许多多美好的事物。我们应该直视遗



放“心”去旅行

憾，从中学习自己不足的地方，然后激发斗志，让接下来的日子过得精彩。渐渐地，我们就会在欢乐之中忘掉以前的遗憾，充实地过着未来的生活。

此外，看起来自信满满，什么都不怕的人往往不是最勇敢的。或许，他们是想掩饰自己心里的恐慌。我非常同意于丹教授所说的：真正勇敢之士，尤其是在危险的时候是最镇定的，他们不需要遮掩，全身就能散发出一种令人佩服、甚至畏惧的镇定气魄。我深深地相信，有了这股内心的自信、镇定后，人在面对遗憾时，才能将它们轻易化解。

真君子与处世之道



在《论语》中，可以常常看见“君子”二字。什么是君子？怎么才能算是君子呢？于丹教授的见解是，君子的力量永远是行动的力量，而不是语言的力量。虽然这样没有错，可是我认为孔子所提倡的精神却不能完完全全地融入现代的社会，需要加以取舍。现在的社会竞争激烈，人人都抢着争名夺利。想要上司在众人之中选择采纳你的建议，就得先靠口才。一个人只懂得默默苦干，作出许许多多的成绩，虽然会得到上司的称赞，可是想要做一番事业，却缺乏说服力，还是难以说服上司加以重用，这是令人深感遗憾的。我认为，如今想要做一番事业，不仅仅得有良好的办事能力，也得要有口才，才能保住那脆弱的饭碗。

关于处世之道，《论语》里也有一句告诫我们与朋友相处时的话：“忠告而善道之，不可则止，勿自辱焉。”对这句话，我却有一个与孔子不一样的看法。即使明知道朋友继续做一件事情会犯错，我们能见死不救吗？即使规劝之后他还是不听，难道我们就没有办法帮他了吗？即使知道继续劝说会受到朋友的辱骂，难道就眼睁睁地让他错下去吗？我认为，既然身为朋友，明知自己会受辱，也还是会暗中担心，暗中帮忙。其实，只要最终能帮助朋友，我认为即使被误会，友人也终会有了解的一天，那么一切的一切，都是值得的。

总的来说，《于丹〈论语〉心得》将两千五百年前的经典融入现代社会，给它一个重新被重视的机会，让孔子成为一位亲切，并有如时时刻刻都在我们身边提醒、教育我们的隐形教师。有些人可能不同意于丹教授对《论语》的诠释，毕竟对这些经典我们可有不同的领悟，可是它们根本的主旨还是在劝导和教育大家改善自己。这本书，以有趣的故事、精彩的例子，帮助大家理解《论语》，让《论语》变成一张守护着我们的白色护身符。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风筝

——读《追风筝的人》有感

闵俊桦

0926



《追风筝的人》的主角是阿米尔，一位侨居美国的阿富汗人，他年近不惑。2001年夏天，阿米尔接到父执拉辛汗的电话。拉辛汗行将就木，乞求阿米尔赴巴基斯坦见他最后一面。这个电话让阿米尔回忆起居住过的喀布尔，想起他故去的父亲，他家的仆人阿里，当然，还有童年的玩伴哈桑。

阿米尔的父亲是喀布尔屈指可数的富商巨贾，而哈桑是仆人阿里的儿子。阿米尔是逊尼派穆斯林，是普什图人，聪慧过人，性格软弱；哈桑是什叶派穆斯林，是被压迫的哈扎拉人，目不识丁，勇敢正直。然而他们从小一起长大，由于两人都自小没有母亲，甚至还由同一个奶妈哺乳。他们跨越了社会的、种族

的、宗教的区隔，成为了彼此最好的朋友。他们共同度过了11年的美好时光。

12岁那年，阿米尔和哈桑参加了阿富汗传统的斗风筝比赛。阿米尔将对手统统打败，成为最后那只在天空中翱翔的风筝的主人。而要赢得最终的胜利，还必须追到被他最后割断的风筝。哈桑是当地最出色的追风筝高手，他替阿米尔去追，他承诺阿米尔要追到：“为你，千千万万遍。”风筝追到了，哈桑却惨遭横祸。阿米尔目睹一切，性格软弱的他选择了袖手旁观，选择了充满仇恨懊悔的生活。为了摆脱内心的折磨，阿米尔再次错误地选择了逼哈桑离开家门。随后，苏联入侵阿富汗，阿米尔和他父亲亡命出逃，离



放“心”去旅行

乡背井地到了美国，开始了他的新生活，结婚，埋葬相依为命的父亲，成为崭露头角的作家。

拉辛汗的电话唤起了阿米尔童年的痛苦，却也为他指明了方向：“那儿有再次成为好人的路。”为了赎罪，阿米尔登上了前往巴基斯坦的飞机。然而到了巴基斯坦，却是奇峰突起，哈桑早已死于非命，遗留下幼小的儿子，孤零零地寄居在喀布尔的孤儿院。此时拉辛汗透露了一个惊天秘密，彻底摧毁了阿米尔对童年的体验和回忆。一番挣扎之后，阿米尔决意冒着生命危险，重返被塔利班占领的危机四伏的喀布尔，去寻找哈桑的儿子……

《追风筝的人》虽然穿插了部分爱情描写，但本质上是一部关于亲情和友谊的小说。在各个国家地区——从美国到英国，从法国到意大利，从台湾到巴西——风行不息。这不可谓不是异数。是什么让这本书，如此跨越文化、跨越种族，深深地打动全世界各地亿万读者的心呢？

那是因为，在《追风筝的人》中，风筝是象征性的，它既可以是亲情、友情、爱情，也可以是正直、善良、诚实。“追风筝的人”既是哈桑，也是阿米尔，更是我们每个人。对阿米尔来说，风筝隐喻他人格必不可少的部分，只有追到了，他才能成为健全的人，成为他自我期许的阿米尔。而我们，所有的读者，难



道心中对自己没有一个完美的期许吗？我们被《追风筝的人》打动，我们为哈桑的悲惨遭遇伤心欲绝，我们为阿米尔的犹豫不决痛心疾首，我们为“爸爸”的屈能伸暗自赞叹，我们为拉辛汗的一世坎坷唏嘘难胜，并且我们最终为阿米尔终于追到了他的风筝庆幸不已，难道不是因为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尚未追到的风筝吗？

书中几乎没有一个多余句子，每个场景，乃至每句对话，都为后面情节的发展埋下了伏线。阿米尔的父亲在种花的时候突如其来的勃然大怒原来因为后来揭露的惊天秘密；在巴基斯坦某个茶馆看到的桌子却原来暗示了阿米尔后来免于死亡的契机。我们不断

阅读，不断产生疑问，不断恍然大悟；而这种阅读过程中的瞻前顾后，一旦看了个开头，就再也放不下。

《追风筝的人》给读者提供的，并非只有这种阅读快感。书中对情景的描写栩栩如生，对人物的构建跃然纸上，对心理的刻画入木三分，对情节的处理游刃有余。我清楚地记得，胡赛尼是如何通过情景的白描让我身临远在万里之外的喀布尔，是如何利用人物的举止言谈让我和他们一一会面，是如何处理心理的张力让我患得患失，是如何切换场景延迟了情节的高潮。我不会忘记，在阅读过程中，有多少次为了哈桑而情不自禁地流泪，有多少次因为“爸爸”而获得了信



心和力量，有多少次为了阿米尔的妻子索拉雅而会心微笑。

没有任何文学作品可以脱离时代背景而不朽，《追风筝的人》也一样。在小说中，胡赛尼给我们描绘了一个饱满而丰富的阿富汗，还有同样饱满而丰富的穆斯林文化。阿富汗君主制的终结、苏联入侵、内战、塔利班当权、911 事件等等，无不天衣无缝地融合为小说人物的生活背景。我们从中看到了种族和种

族的冲突，看到了宗教和宗教的矛盾，看到了文化和文化的融合，看到了个人感情和社会制度的对立。总而言之，我们看到了真实的生活世界，看到了时代的节奏和变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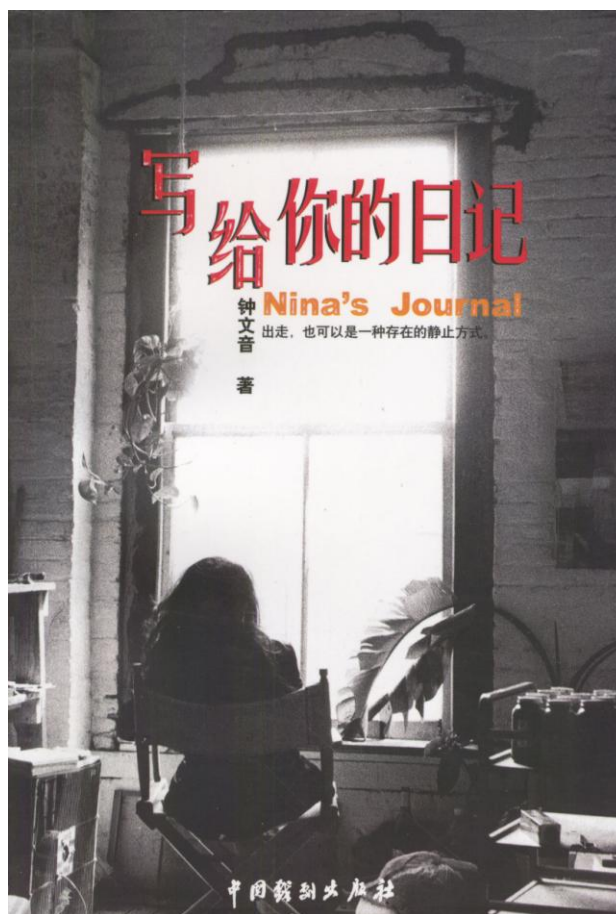
也许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风筝，无论它是什么，希望读者在看完《追风筝的人》之后，都能够勇敢地追。



《写给你的日记》

——一位勇敢的少女踏上追逐梦想和新体验的随笔心得

李颖蘋 0937



这本由大田出版社出版的《写给你的日记》并不是钟文音的最新作品。然而，它作为钟文音在正式成为作家前所写下的日记，是有一定的意义的。它纪录了她在纽约两年的求学生活，让人看到了一个女生的率真和勇敢。文字自然流畅，完全不带任何雕琢痕迹，尽管只是一些生活琐事，却在作者的文笔和纽约的背景下，显得不平凡起来。

勇于追求梦想的新女性形象

《写》是从钟文音到纽约去学绘画开始写起。她辞去记者工作，单枪匹马地前往纽约，就是为了要忠于自己的梦想，燃烧对绘画的热忱。她离开台北的家到纽约，无非是想要寻求一种自由的学习方式，能

够无所约束地尽情学习，不必勉强自己报读毫无兴趣的课程。离开学生生涯也有几年了，可是置身于台北却让她有种莫名的压迫感，让她最后选择远赴他乡，返归学生的身份。在令人感觉懒洋洋的早晨，有好几次她就如同一般学生一样，涌起了翘课的念头，然而一想到她来纽约的目的，纵使心情再坏身体再累，她还是起身到学校报到。没错，为了追随一个梦想而千里迢迢地跑来纽约偷懒，会使这趟留学之旅失去意义。

除此之外，家人也给她施加了不少压力。印象较为深刻的是她与母亲的越洋对话，电话中母亲不停唠叨及埋怨，却压抑不住对女儿回家的渴望。她甚至



要求女儿别再念书了，就回台湾等着嫁人算了。然而，钟文音坚持自己的立场。她来纽约也不是为了读硕士，重要的是找回自我，认识自我，追求自我。“为了开启心中的密室”，她是这么说的。而她的绘画中，往往流露出寂寞人士在城市中的彷徨和面临未知的胆怯。

不一样的游学体验

纽约是无数人向往的城市，就宛如世界的交汇中心一样。它吸引大量的人前来纽约一探究竟，有些人甚至一踏进这城市便爱上它，从此不再离开。然而，有太多关于纽约的资料流行于市场，却还没有几个像钟文音一样去真正介绍纽约的人。我们透过钟文

音的视角，观察她所观察的，了解她所了解的，接触她所接触的纽约，尤其是她邂逅的追梦族。

在阅读《写》时，发现纽约住着许多站在梦想边缘的艺术家。真正能够以艺术为主要职业的人并不多，大多数人都是兼职，热爱的绘画只好在闲暇时间进行。就如钟文音绘画时的一位模特儿其实也是画家，可是碍于情况只好委屈自己脱衣服让人画。

《写》中也加插了好几幅钟文音所拍摄的纽约的照片，其中一张是一个年仅 14 岁的男生在街上弹琴表演，电子钢琴前方就摆着一个盒子，上面写着：您的捐款将会助我买到一架三角琴（Your donations will help me buy a grand piano）。小小的身躯怀着



放“心”去旅行

的梦想却无比的伟大。他不依靠父母也不去打工赚这一笔钱，只想在街头卖艺，用别人欣赏他的琴艺的赏钱去换取一架属于自己的钢琴。

纽约处处卧虎藏龙，随便找个人聊聊天也可以发现他们的独到之处。迫于生活的束缚，有许多很有天分的艺术家都无法实现他们的梦想，毕竟有才华的人太多了。但也因为如此，纽约的艺术界永远都那么蓬勃，即使再落魄潦倒纽约也会给予他们希望战斗下去。随着钟文音的视野，我们看到一个即使摘下了华丽光环的纽约，却仍然还是那么的迷人。

旅人的成长

钟文音在纽约时经常搬家。她先是暂住朋友家，之后就到处去找房子，可是往往住不上几个月便又搬到别的地方去。我仿佛参与了她每次搬家的心情，有时是因为想要去体验一下新的环境，欣赏新的风景；有时则是因为房东或房子的关系而使她不得不逃之夭夭。一个人在国外，难免会遇到不愉快及不如意的事，就像她某一个房东的男朋友偷了她的钱（500美金），然后每一个居住过的地方也总是有老鼠出没，除了在她的油画上留下“印记”，咬破她的衣服，还彻彻底底地让人感到恶心。然而，这些事情并



放“心”去旅行

没有让钟文音感到绝望，反而使她越来越精明，越挫越勇，直到她完全融入纽约的都市生活。

作者在回台北后整理了她的日记，并以“游牧生活、信箱、画室、柴米油盐、街头、邂逅”来概括她在纽约求学的日子。她成功地抓住了她在纽约的每一个场景，不论是通过绘画，照片，还是文字，都抒发了每件使她心灵震动之事。之后，再贴上标题：写给你的日记。当我仔细去看“信箱”中的每一篇日记时，不难发现那是“你”出现最多次的时候。刚开始作者总离不开对“你”倾吐自己的心声，把在纽约的寂寞和无助一字不漏地对一个看不到的“你”述说，仿佛把“你”当作是她的精神支柱似的。可是，“你”在其中一封信说短

时间内再也不会寄信给钟文音时，我觉得那才是钟文音真正成长的开始。当一个人身处在遥远的国度，断绝了与熟悉的人来往时，才能够靠自己的力量去征服陌生的城市和未来。反正人生漫长的旅途终究得自己去走，一直都在依赖别人的人，如何能够独立？最后，她一个人学着坚强，努力找回自己，开启她心中的密室。《写给你的日记》，即使是写给钟文音心里想着的“你”，其实也是写给读者知道，钟文音成长了。

往往，人总是通过旅行去了解自己。离开了熟悉的地方才有办法正视平日被压抑着的自己。钟文音让我们明白了这点，可是我想，也是只有像她一样把



每一次的成长都记录起来才能够确保不管经历了多长的时间，那份宝贵的经验绝不会被自己忘记。



负责老师：陆玉欢老师

编委：林欣蓓

李颖蘋

苏美祯

